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13位ISBN编号：9787806898154

10位ISBN编号：7806898158

出版时间：2008-01

出版社：珠海出版社

作者：欧阳墨心

页数：23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内容概要

蛇背鼠腰、浓眉细眼、贪财好色的现代人金虔已在公务员考试的战场上奋战三载，屡败屡战，怎一个郁闷了得？无奈之下，搭乘时间机器来到古代宋代。谁知这一误打误撞的穿越，竟让金虔奇遇连连。不仅学得一身好医术、好武功，还邂逅了玉树临风、两袖清风、忠君爱国的御猫展昭、铁面无私的黑脸包公、人精中的人精——公孙策大人……。在与这些历史名人的交锋中，重新书写了铡美案、乌盆案等历史大案的曲折离奇……。此书堪比古代版无间道，不仅有冤假错案的精彩重现，同时也为您呈现了一个现代人在古代当差的官路历程。个中精彩，尽在金虔的宋代公务员生涯！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作者简介

欧阳墨心，真名王莹。

墨心者，乃为“默心”：心不可语，却可说天下；

或可解为“摸心”：卧云弄月，夜澜天澄，“摸心”而自问，可窥洪荒；

今有新代词解：墨，谓之黑也；心，位于腹也；

一言以蔽：“墨心”不过乃是“腹黑”而已。

墨心常以卧床为乐，以写书为伴。

一生之愿，不过是悠然自适、风月为家；

奈何世事无常，常不能遂愿。

退求其次，但求衣食无忧，此生足矣。

有知己评之：墨心此人，不过是只黑心大懒虫而已……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书籍目录

序章 老兄，回过头了！第一回 时间机器显身手第二回 一跃荡回哪年朝第三回 懵懂间当铺糊口
铡美案第一回 关帝庙巧见香莲 遇义士死里逃生第二回 蔡州府挺身为证 监牢内心思清明第三回
酷刑下顿失风范 荒野中又见昭月第四回 御猫侠义助昭雪 香莲定心上开封第五回 汴京城拦轿
鸣冤 慌乱中见包青天第六回 开封府堂审驸马 陈世美利嘴怒人第七回 开封储午夜惊魂 遇刺客
英雄救包第八回 夫子院明心献计 二堂审知府服罪第九回 公孙献计出意料 同访驸马夜惊魂第十
回 夜半间谍心去疑 驸马府惊现休书第十一回 驸马府无故受气 夫子院怒斥香莲第十二回 花
厅内公函辨证 三堂审驸马见铡第十三回 龙铡下驸马伏法 见青天终入开封乌盆案第一回 东
华市井闻金语 乌盆突现夜惊魂第二回 灵光现请昭镇鬼 花厅院夜审乌盆第三回 随御猫开封查案
南华山线索俱失第四回 刘家镇家人相认 心智清思虑线索第五回 天织缎行显凶踪 乌盆识证见
凶嫌第六回 丢乌盆助昭救人 中尸毒御猫入湖第七回 堂上差役挺身证 御猫推举入快班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章节摘录

第二回 仙山学艺苦不堪 成果既成回人间金虔莫名其妙回到这个不知道是什么时代的古代，已三个月有余。除了从两位怪师傅的服饰和发型（没有留辫子）推测出这里不是清朝之外，她目前对自己所处的时代还是一无所知。而最崩溃的是。那个本应该套在自己手腕上，如同手表模样的时间机器信号接收器。也在自己到达这个世界的同时，不翼而飞。不知道是掉在了这个时代，还是迷失在爱因斯坦的时空黑洞中。但现在金虔每天能用来烦恼这个问题的时间实在是少得可怜，她现在简直比过年加班的超市收银员还要劳累。每天天没亮，金虔就要被大师傅——就是那个凤尾鸡，据说是什么“医仙”的老头，从床上抓起来摸黑练习什么“九穴飞针”、“十八穴御针法”、“三十六穴镇针诀”、“七十二穴回魂针灵技”，还有最后的“一百零八穴天外飞仙针阵”。总之，就是拿着数根银针，在一个人形的布偶身上戳来戳去。如果稍微错那么一两毫米，就会被旁边的大师傅刺成刺猬。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编辑推荐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由珠海出版社出版。蛇背鼠腰、浓眉细眼、贪财好色的未来人；玉树临风、两袖清风、忠君爱国的金虔（Female是也）VS展昭；再加上帅死人不偿命的老鼠：白玉堂、人精中的人精——公孙策大人，铁面无私的黑面包大人……个中曲折离奇尽在金虔的宋代公务员生涯！2007年度巨献：《到开封府混个差事》，为您呈上超人气、时空穿越之旅，比《包公拍案惊奇》更好看，更耐看！！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精彩短评

- 1、真的是风华绝代的展大人啊，人见人爱花见花开
- 2、我是听人推荐了在网上看的第一集，感觉得好，所以我想买来收藏，可是等了好久才买到。看过穿越的文章，这种故事最对我的口味，老是什么情呀爱呀的，看多就没什么新意，不如换换口味看这个故事。
- 3、又萌又乐
- 4、一般般啦，没新意
- 5、作者写了8年，而我看了3天，也荒废了3天。幽默有趣，引人入胜，把众人熟知的东西写出不一样的趣味来。只是太让人堕落了。
- 6、姐从初二追到大一还没完结！！！！
- 7、非常喜欢作者写的这本书，真的很搞笑，很好看。
- 8、强推！让我五年念念不忘的小说！只是作者貌似还没更完.....
- 9、我一直追我不知道么
- 10、万年大坑。。。
- 11、写了多久啊~还没写完
- 12、说实话这么高的分和书真是不符，就别说文笔的小白了，情节什么的后面破案部分我没看，看前面部分的感觉真是，完全就是作者异想天开的YY，虽说对网文要求不高，但这和步步，何以等经典同高的分数实在让我无语，所以一星。
- 13、很萌展昭呢
- 14、很喜欢开封府~在晋江上就在追了第二本很早就买了但是一直没看到第一本结果咱终于找到了它·金虔人如其名好财但是是很萌的角色
- 15、长死了
- 16、猫猫好萌、最喜欢闷骚型的~~
- 17、不错不错，喜欢喜欢，我就钟意这种看后心情舒畅，精神愉悦的书，比看电视还过瘾，绝对不是那种让你揪着心肝、哭天抹泪，看完后死了N多个脑细胞的书，向大家推荐。
- 18、这本的展昭...我觉得比一片冰心在玉壶和开封志怪的弱些...可能是因为我年龄大了...所以做事在什么年龄很重要...
- 19、同事说我最近气色很好，是否恋爱了，另一个知道我在看本书的人说，她爱上书中的展猫儿了。哈哈，墨大书中的展昭真的很吸引人，每次出场都让人眼前一亮，难得女主小金子也狗腿的可爱，时不时抽风，大爱这本书啊~~
- 20、唉.....小白文。还是弃吧
- 21、书是好书啊。。就是作者的坑品不行。。太太太慢了。。。
- 22、从现在的眼光来看，是汤姆苏（没错，鼠猫才是猪脚）+傻白甜小白文，但07年的老文，就不要要求这么高。和同期比，木有n男抢一女（因为男二和女一抢男一），恶毒女配（不是死了，就是喜欢别人，除了白五爷，作者用心险恶），基本无狗血bg感情戏（这是耽美文嘛（大雾）），但还是有很多缺点，文笔差，汤姆苏苏裂苍穹，破案过程弱智，为了凸显猪脚的智慧强行令开封府众人智商下线。最重要的是，作者你干脆写耽美，明明鼠猫才是一对！！！！
- 23、啊啊啊啊！8年啊~抗战结束了 嘤嘤嘤嘤 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阿 小金子好好给过 可怜了白五爷 如果能3个人在一起也不错啊哈哈哈哈哈
- 24、怎么没在一起
- 25、开点降价吧~~~~~墨大已经开始努力第二本了~女主实在太可爱了~~~~~
- 26、作者快接着写吧
- 27、爬格子懒虫虫
- 28、网络上名字是：到开封府混个公务员 挺搞笑的，文笔也不错，如果你需要开心果的话建议尝试去读这一本 晋江上还在连载，并未完全出版，我买回来只是单纯的收藏的，嘿嘿
- 29、巨搞笑，看第三遍了，还在蹲坑！快降价吧！
- 30、好喜欢，在网络上看了就超级喜欢，买了收藏~~
- 31、很有灵气的文字，十分搞笑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 67、万年大坑，话说我整整跟了此文五年了，展御猫才知道小金子是女滴~是不是还有五年乃们才会表白~oh~
- 68、一直都非常喜欢包青天这部经典电视剧。看到融入了穿越的粉丝小说真是非常兴奋喜欢。
- 69、挺搞笑的一本穿宋小说，将包青天时期的“陈世美案”等应用其中，含有悬疑、鬼怪、江湖等多种因素，实乃出门居家必备的好书一本。
- 70、难产8年总算写完的文啊，但是看了各种脑补小金，猫儿和白老鼠，他们的趣事好萌。
- 71、只可惜至今还没有出完。。。。。
- 72、嗷嗷，这本是穿越同人文中最爱，至今还是非常爱爱！！
- 73、我觉得看了这本书，我了解了很多包青天的故事...
- 74、唯一已完结就买了书
- 75、故事是不错的，墨心写的人物丝丝入扣，虚幻但也真实。但是出版社黑了点，这么一点点情节就出一本书，钱花的就冤枉了。并且书的设计不够精良，我不是很满意我喜欢的作品遭到如此对待。
- 76、这个穿越文挺有创意的~~
- 77、这本书很好看、
只不过就是墨大码字比较慢、
不知道什么时候第三部会出版、
在晋江网墨大都已经连载到青龙珠案叻、
挺墨大！
- 78、萌的要死啊！！
- 79、内容蛮幽默的
- 80、大一读的 现在在追.....
- 81、超好看啊~~追了好久~~作者超懒的~~但真的好好看啊~~里面的人物都好喜欢~~猫猫好萌啊~~
- 82、展展的小腹黑 和小金心里各种唧唧歪歪的小算盘放在一块真有爱。(*^_^*)y
- 83、大大写得挺不错的，不知卓越什么时候才卖第二本，我们都快等死了.....
- 84、剧情幽默搞笑却也不失精彩，案件悬念度够吸引人，特别搞笑，笑的我肚子都抽筋了。人物也各具特色，贪财的金虔，闷骚的展昭，傲娇的白玉堂等等深入人心，作者的文笔也不错，难得一见的好文，强烈推荐。
- 85、觉得有点无聊，适合小说入门，不过还是蛮有意思的啦
- 86、欧阳墨心的成品书，在二线城市的书店一般很难买到，买到的话也不是很新，内容很好，包装也很精美，很赞
- 87、里面的内容很搞笑，值得推荐
- 88、超爱看啊，太搞笑了，作者文笔也好。追了这么多年！但是不敢推荐给朋友，因为没完结，怕朋友跟我一样揪心。
- 89、俺等到花儿也谢了！
- 90、学校图书馆里有，读了以后觉得比较一般
- 91、总觉得这本书没有评分说得那么好，说是搞笑真的不好笑，主角跟开挂似的，不过展昭这个人物有些部分描写得不错。
- 92、天知道我是有多无聊才会看这本书的 对于那个慢热的展昭 爱钱如命的女主 实在是想爱都爱不起来
- 93、我最初是在朋友的推荐下看的这本书，在网上看的。然后就爱上了这书，现在还在蹲坑中（囧）
。不过这书只要出续集 我还是会买滴。

1、（做了那么长时间的潜水党，因为你的改文引来的腥风血雨，终于忍不住出来冒个泡泡了。。。）其实跟了这么多年，真的觉得原来那章更有墨大的风格，那一点一滴的小细节，小暧昧，就像猫爪似的抓挠着我们的心，一抓就是这么多年，嘿嘿，一种暗香浮动的感觉。而且我不觉得旧版没有逻辑，谁知道大钉子和二钉子是什么货色啊，大侠，大侠一定就是能力超强什么都很厉害的吗？难道就不能是蒙祖上庇佑有几分薄产又打架厉害还缺心眼的吗？？难道就不能让猫儿和耗子他们想一下下吗？然后就在这一下下里颜小哥有了想法，这本就是个媲美公孙竹子的家伙，转瞬就想出答案来有什么不对的，而关键时刻的吐槽和急智，本来就是小金子的优点，这就是她的光芒所在，这是别人喜欢这个自私贪财小人物的关键所在，所谓存在即合理，若一切都按照逻辑来，那展昭干嘛要喜欢小金子啊？他不应该喜欢一个和他相称的大家闺秀吗？而且修改后的感觉小金子的感情太突兀了，不合时宜啊不合时宜，我总觉得怎么也得让展昭先明白了，然后威逼利诱小金子，（当然这是她自己的感觉），展昭一说什么她就狗腿，然后老觉得自己是被胁迫的，然后终于有一天开窍，豁然开朗，原来自己一直喜欢猫儿啊。。。不过话说回来，感情本不就是一瞬的事嘛，像小金子这么迟钝的人。。。并且丁月华的性格也变得很突兀耶，从上边看来丁月华是个外面装淑女，实则扮猪吃老虎的腹黑女，旧版的形象倒是很符合她的性格，新版的她那么豪爽侠气十足，好别扭啊好别扭。。。至于原著中猫儿为什么喜欢上丁月华，可能就是因为她那腹黑的性格，简直太有爱了，萌死了，嘿嘿！但是她若单纯的是一豪爽性子，那么展猫儿以前是什么人，——南侠，是江湖人且是江湖大侠，他见过的什么女性最多？？当然是侠女啊侠女，见多了还有什么大的吸引力啊？所以他才会喜欢上小金子这种和侠女完全不同的个体，所以才会大概吧，以前喜欢丁月华那么腹黑有爱的性格啊。。。综上所述，总而言之，还是旧版的有爱有感觉了，套用一个小鞋评的话，那就是深入其境，死扣什么所谓的逻辑问题，就好像骈文似的，华丽丽滴，只讲究文藻，言之无物；或者后来的死讲究对仗而扣字的诗，为了格式而没了灵魂，灵气全无。而我们所认为的文章是一种感情的交流，也就是感觉，墨大为什么能从众多作者中脱颖而出，那就是因为自成一派的风格，让我们自诩阅文无数的死寂的心被这一文毫不迟疑的跳动着吸引着，愿得一好文，永追不相离。以前有好多文让人根本看不下去，逻辑混乱，漏洞百出，而墨大的文根本丝毫没有感觉到什么逻辑上的混乱，所谓存在及合理，你怎么知道那一时那一刻那些人物确定会不是那样的吗？就好像记叙文上非要加进去议论，觉得还不够，又要加进去散文语言，最后意犹未尽，还要再加点小诗，请问童鞋，你真的知道你想要的是什么呢？这让我突然想起来一个笑话，说的是一开始是悬疑剧开头，后来变成了惊悚剧，然后演着演着成了动作片，其中还夹杂了恐怖、穿越、青春偶像各种剧情，竟然最后还有一个大团圆的结局，那么无疑这是部大陆剧。那么童鞋，如果你觉得这是夸奖大陆剧的，那么很好，我无话可说。不过我很确定童鞋你肯定不是故意找茬，因为你喜欢墨大的文，但你真的确定自己不是吹毛求疵了吗？？还有亲爱的墨大，我们相信你且一路既往的支持你，您的文是我四年中唯一追的文，不抛弃不放弃，当然也不冒泡，但是当您因为别人的评论竟然把辛辛苦苦写的很有您风格的文改的成为四不像的时候，乃终于忍不住了，呜呜，泪流满面啊！大大，为虾米这么多的番外我们都只是扫一眼足以，而您的文我们却要珍之重之的慢慢品味最后还要意犹未尽的一品再品，舔舔嘴角都无法克制住心中的丝丝甜味，那是因为您的文是多一无二的，感觉也是。我记得考试的时候老师经常对我们说对于自己模棱两可的题，要相信自己的第一感觉，即便后来检查的再怎么样，只要不是100%确定，千万不要修改，因为第一感觉是最准确的，这话在我长长的考试生涯中，我只想长叹一句，老师诚不欺吾也，今天我把这句话也转赠给墨大。而且墨大没必要让每个人都认可，正如一千个人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每个人的想法必定是不同的。不是说人生得一知己足，墨大您不是一知己，而是千千万万个真心为您的读者，至于那些不理解这文不理解这书不懂小金子不懂猫儿的，既然不懂又何必多说，说了都是您人好，更惶成去改了！我们看的本来就是感觉，交流的也是感情，干嘛要让绿叶遮了红花的风采？当然除了有些童鞋本来要看的就是绿叶。当然有人说了，干嘛不红花绿叶都好呢？很好，那为什么会月明星稀，为什么会冬天落叶，那只能说明一个极致的存在，必伴着一个衰退的存在，你看，大自然都不会舍本逐末。还有现在社会上不是说做一门业务要做到高精，要又红又专，而不是提倡全都关注，大多泛泛。恩，貌似啰嗦的跑题了。。。大大，您是一位好作者，会认真的听取读者的心声，但是您有没有想过您，我们之所以支持您，就是因为您就是您，小金子就是小金子，猫儿就是猫儿，耗子就是耗子，缺陷也是一种美，远比完美更动人心弦。小金子就是个这么自私贪财的关键时刻又产生急智的小人物，明明知道她很贪财也很自私，又其貌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不扬，还是会爱她。嘿嘿，突然想到钱钟书，貌似跑题也是他的强项，有着好多乱七八糟又莫名其妙结尾的作者，但这并不妨碍那些专家们把他写在《荷塘月色》中的句子添加了新的修辞方式，（话说当时偶想当的敬佩啊敬佩），还有把鲁迅先生的错别字弄成了通假字。。。。。。at last, Make sure that you are you.

2、墨大给我们了一个轻松的故事。“傲娇”的猫儿，贪生怕死其实却很有侠气的小金子，还有比起记忆中，形象更加生动的包公和公孙竹子。老实说，其实我看的就是小金子和猫儿的互动，只能说他们互动实在是萌，常常红透耳根的猫儿和完全少根茎的小金子，你说到底什么时候才能成正果呢.....但是我就是喜欢这样的萌。所以蹲坑蹲了这么久.....所以就算它同人的同人的同人都写完了，我还在坑底守望。

3、这本书可是我看过最有意思的一本了里面的故事情节还有人物都好棒！！我希望作者加油！为大家包括我嘿嘿 哎 这本书也是我追看了好久的一本了 时间可以以年来计算了，虽然如此，我还是很喜欢这个故事！！作者一定要加油啊！！我还等着看呢！！ 欧阳墨心 好棒！！！！ 加油！！！！！！

4、实在是书荒了，不然平时看到这个名估计就遁走了小时候不多的印象中，黑乎乎的包大人，聪明的公孙，帅气的御猫，完全是难以超越的。好在，我还是打开了这本书哇塞，作者真的很有才平心而论，作者还是很以自我为中心的写作但是，你看看人家的文采，偶的个神啊，还很对称的哇~半白的文 让人觉得混到开封府还是有点可信度的直接切入内容吧耿直的包大人，人精的公孙，帅的惨绝人寰的/爱脸红的/爱折腾小金子的/腹黑的御猫大人（被金虔传染了。。。欲看小金子版顶级马屁请见陈州案说书的开场白~~）话说一开头就给来了秦香莲和陈世美，还有俩“神仙哥哥”“大虾神仙哥哥”乱叫的小不点，完了金虔同学那点小急智，真是挺逗的~后头可真是让人欲罢不能啊，笑言连连，墨心同学绝对是个闷骚型，绝对的闷骚~~套用下某位龙套的台词 这位金校尉....一定要记住五字真言！
！“财不可露白”==！！囡囡有神

5、真的喜欢着本书。除了作者没写完。从开始就yy女主赶紧和不近女色的展昭大人在一起。里面的人物性格都很鲜明。每个人都有特色，很可爱。

《到开封府混个差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